

2024年度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的主要职责是：1. 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管理。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场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起草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规范性文件，组织实施质量强县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 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组织指导全县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3. 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综合执法工作。指导全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重大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行政执法行为。

4. 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负责全县市场监管相关安全生产工作。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县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5. 负责推进公平竞争。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据授权承担反垄断相关工作。依法对全县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监督，并依据委托开展调查。

6. 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依法协调指导和监督地方标准、团体标准制订修改工作。组织制定并实施标准化激励政策，规范标准化活动。

7. 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拟订并实施知识产权激励奖励制度、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和交易运营政策措施。指导落实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申请的审查、确权相关前置服务工作。指导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评估、审查评议工作。指导和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统筹指导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动知识产权信息传播利用。

8. 负责保护知识产权。组织实施严格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制度措施。研究提出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方案并组织实施，推动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体系。负责组织指导商标、专利执法工作，指导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组织指导知识产权预警和涉外保护工作。拟订并实施鼓励新领域、新业态、新模式创新的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和服务政策。

9. 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全县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统筹全县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10. 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实施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风险监控和伤害监测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

11.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统筹指导全县食品安全

工作。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县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12.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研判、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

13. 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风险防范和伤害监测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依法承担特种设备安全事故调查工作。

14. 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执行国家计量制度，推行法定计量单位，依职责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计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15. 负责统一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拟订并实施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的制度措施。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指导协调全县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行业发展。依法监督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

16.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章，拟订监督管理政策规划，组织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拟订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新技术新产品的管理与服务政策。

17.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标准管理。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标准和分类管理制度，配合有关部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负责药品零售经营的许可。

18.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质量管理。监督实施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监督实施化妆品经营和技术规范。

19.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风险监测和应急管理工作。

20. 负责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制定检查制度，负责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的检查和处罚，以及化妆品经营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质量的检查和处罚。监督实施问题产品召回和处置制度。

21. 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领域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交流与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22. 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23. 职能转变。

(1)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推进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营商环境建设。改革企业名称核准、市场主体退出等制度。深化“证照分离”改革，推动“照后减证”。大力推广商事登记全程电子化。进一步减少评比达标、认定奖励、示范创建等活动，减少行政审批事项，大幅压减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加快检验检测机构市场化社会化改革。将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领域技术性、事务性、服务性工作交由事业单位或社会组

织承担。

(2) 完善公共服务管理体制。加快整合建设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领域政务服务窗口，大力推行一个窗口对外服务，提升对市场主体和社会公众服务水平。加强12345投诉举报平台建设，发挥平台功能作用。推进市场主体准入到退出全过程便利化，主动服务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运用大数据加强对市场主体服务，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3) 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加快清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加强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统一法。强化依据标准监管和风险管理，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和“互联网+监管”，加快推进监管信息共享和信用联合奖惩，加快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着力提升监管公平性、规范性和有效性。

(4) 完善市场监管和执法体制。改革和理顺市场监管体制，整合监管职能，加强监管协同，形成市场监管合力。深化市场监管执法体制改革，统筹配置执法职能和资源，相对集中行使处罚权，整合精简执法队伍，解决多头多层重复执法问题。加快推进市场监管执法稽查机制建设，加大跨区域、跨部门、跨行业大案要案查处力度。推动市场监管执法力量下沉。

(5) 大力推进质量提升。促进全面质量管理和国家质量基础设施体系建设，完善质量激励制度，推进品牌建设，全面提升产品和服务质量。加快建立企业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强制报告制度及经营者首问和赔偿先付制度，创新第三方质量评价，强化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推广先进的质量管理方法。全面实施企业产品与服

务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和监督制度，培育发展技术先进的团体标准，对标国际提高国内标准整体水平，以标准化促进质量强县建设。优化知识产权激励机制，放宽知识产权服务业准入，加快建设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实现信息便捷开放，加强产业专利导航，推动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

(6) 严守安全底线。遵循“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要求，依法加强食品药品安全、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强化现场检查，严惩违法违规行为，有效防范系统性风险，让人民群众买得放心、用得放心、吃得放心。

24. 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县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市场监管局负责食盐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具体负责食盐生产经营环节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指导、监督、协调全县食盐行政执法工作。县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主管全县盐业工作，负责制定盐业产业政策和加强行业管理等工作。

(2) 与县公安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市场监管局与县公安局建立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工作衔接机制。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发现违法行为涉嫌犯罪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移送公安机关，公安机关应当迅速进行审查，并依法作出立案或者不予立案的决定。公安机关依法提请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作出检验、鉴定、认定等协助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当予以协助。

(3) 与县农业农村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农业农村局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动植物疫病防控、畜禽屠宰环节和生

鲜乳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负责兽药、饲料、饲料添加剂和职责范围内的农药、肥料等其他农业投入品质量及使用的监督管理。食用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后，由县市场监管局监督管理。两部门要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4) 与县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卫生健康局同县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制定、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县市场监管局应当及时向县卫生健康局提出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建议。县卫生健康局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或者接到举报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当立即组织进行检验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并及时向县市场监管局通报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结果，对于得出不安全结论的食品，县市场监管局应当立即采取处置措施。县市场监管局会同县卫生健康局建立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

二、部门机构设置

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内设机构有20个，分别为：办公室、人事教育股、政策法规股、行政许可与登记注册股、协调与应急股、信用风险监管股、价格监督检查与反不正当竞争股、标准化股、网络交易监督管理股、广告监督管理股、知识产权促进保护股、质量发展安全监督管理股、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股、食品经营安全监督管理股、特殊食品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计量股、药品医疗器械监督管理股、综合执法稽查队、食品药品稽查队。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41.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104.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35.3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1.9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82.9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41.96	本年支出合计	57	1,644.4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5.9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53.44
总计	30	1,697.88	总计	60	1,697.8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41.96	1,641.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1.71	1,101.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086.71	1,086.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867.59	867.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6.12	216.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5.34	435.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2.70	412.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2.68	272.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79	88.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93	45.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9	5.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2.64	22.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2.64	22.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96	21.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96	21.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32	21.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64	0.6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95	82.9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95	82.9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95	82.9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44.44	1,407.84	236.6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4.20	867.59	236.60	0.00	0.00	0.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089.20	867.59	221.60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867.59	867.59	0.00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8.60	0.00	218.6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5.34	435.3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2.70	412.7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2.68	272.6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79	88.7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93	45.93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9	5.29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2.64	22.64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2.64	22.6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96	21.9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96	21.9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32	21.32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64	0.6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95	82.9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95	82.9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95	82.9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41.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104.20	1,104.2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35.34	435.3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1.96	21.9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2.95	82.9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41.9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44.44	1,644.4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7.9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45.46	45.46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7.9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689.91	总计	64	1,689.91	1,689.9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644.44	1,407.84	236.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4.20	867.59	236.6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5.00	0.00	15.00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15.00	0.00	15.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089.20	867.59	221.60
2013801	行政运行	867.59	867.59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3.00	0.00	3.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8.60	0.00	218.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5.34	435.3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2.70	412.7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2.68	272.6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79	88.7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93	45.93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9	5.29	0.00
20808	抚恤	22.64	22.64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2.64	22.6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96	21.9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96	21.9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32	21.32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64	0.6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95	82.9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95	82.9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95	82.9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38.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4.42
30101	基本工资	233.46	30201	办公费	12.28
30102	津贴补贴	320.82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91.21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8.12	30205	水费	3.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8.79	30206	电费	7.3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5.93	30207	邮电费	8.9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1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4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5.24	30211	差旅费	3.28
30113	住房公积金	82.9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3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57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5.32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272.6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18.08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4.5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39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6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333.42	公用经费合计		74.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9.00	0.00	45.00	25.00	20.00	4.00	29.93	0.00	29.93	17.98	11.9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总收入1,697.8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641.9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641.9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9.47万元，下降2.9%。主要变动情况：1. 在职人员减少导致人员经费和定额经费减少；2. 项目资金有所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总支出1,697.88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644.4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407.8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7.78万元，下降6.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在职人员减少导致人员经费减少，二是在职人员减少导致定额经费减少。

2. 项目支出236.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6.89万元，增长12.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3年部分项目资金未下达，二是本年项目支出包含上年度结转资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641.9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641.9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9.47万元，下降2.9%；主要变动情况：1. 在职人员减少导致人员经费和定额经费减少；2. 项目资金有所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基数为0，不可比。

(二)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644.4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44.4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301.14万元，下降15.5%；主要变动情况：1. 在职人员减少导致人员经费和定额经费减少；2. 项目资金有所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9.9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49万元的61.1%，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4.09万元，增长412.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9.93万元，完成预算45万元的66.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4.09万元，增长412.8%；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17.98万元，完成预算25万元的71.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98万元，增长1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1.95万元，完成预算20万元的59.8%，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11万元，增长104.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4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基数为0，不可比。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根据工作需要，本年新购置公务车一辆。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9.93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9.9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17.9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支出11.95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6辆，主要用于根据工作需要，本年新购置公务车一辆，以及6辆公务车辆的保险费，以及在市场执法监管和工作业务办理中所产生的车辆燃料费、过路费、车辆维护费。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业务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本年度无公务接待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4.4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65万元，下降0.9%。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在职人员减少导致定额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4.7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7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0.9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0.9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4.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0.9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6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4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0个，二级项目10个，共涉及资金196.2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82.95%。

共组织对“2024年度省级市场监管管理（知识产权创造、运用和保护）专项资金”“2024年度省级市场监督管理食品安全监管专项资金”“2024年省药品监管资金”等10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96.25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已基本完成绩效目标，但有部分项目资金未及时拨付。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644.4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1. 经济性分析。本年预算控制较好，财政供养人员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编制内在职人员控制率为100%；保障了职工工资，津补贴和追加工资的及时足额发放，没有出现拖欠职工工资，离退休费用等现象；保障了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转，资金支付正常；“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将资金管理制度落实到经费使用的全过程，资金使用无虚列支出及随意使用现象，无大额现金支付现象。2. 效率性分析。完成了县委、县政府下达的工作任务。3. 效益性分析。紧紧围绕我县市场监管工作，以保障食品、药品质量为核心，严厉打击制假售假行为，保障了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进一步提升了市场监管工作的社会影响力。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2024年省级资金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1945.58万元，执行

数1697.88万元，完成预算的87.27%。绩效评价结果为：优。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优化服务模式，市场准入更快捷。推广“线上办、指导办、自助办、免费办”的“四办”服务模式；优化业务流程，对企业开办时间实行“掐表计时”，实现“一窗办、跑一次、半天结、零成本”，为新开办企业发放包含营业执照、免费刻制四枚印章的“创业大礼包”。今年以来，共帮扶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为企业303户，为611家新办企业免费刻制印章2444枚，为企业节约成本21.996万元。二是深入实施质量强县建设，引领企业质量提升。开展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融合质量管理、知识产权、标准、计量、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要素资源，为企业提供全链条、全生命周期的质量技术支撑服务。今年开展“一站式”服务18次，认证活动5场次，获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20份，目前全县共有104份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成功完成23家企业首席质量官聘任。开展文具、玩具、消防产品、服装五金、烟花爆竹等产品质量抽检共45批次，其中瓶装液化石油气调压器（家用）不合格1批次，合格率为97.78%。三是严格落实“四个最严”要求，守好食品药品安全防线，通过开展各项整治行动，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今年共出动执法人员1689人次，检查各类食品药品经营主体1249家次，完成整改食品药品安全隐患260个，其中学校食堂226家次，责令改正30家次，约谈3家次。办好食品药品民生实事，高质量推进食品药品监督抽检工作，食用农产品快检22015批次，合格率98.4%，处理不合格产品数252.12公斤；抽检食品1503批次，合格率97.9%；抽检化妆品17批次，合格率100%；抽检药品45批次，合格率100%。深入推进实施餐饮风险分级，完成对辖区941家餐饮经

营者的首次线上风险分级，其中A级877家，B级17家，C级0家，D级49家，覆盖率达100%。开展食品安全培训5场，完成“食安快线”培训考核单位数907家，完成考核覆盖率100%。开展不良反应/事件上报监测，完成药品不良反应上报244例，医疗器械不良事件上报155例，化妆品不良反应上报15例。

2024年度省级市场监管管理（知识产权创造、运用和保护）专项资金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5万元，执行数为8万元，完成预算的22.8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开展培训活动。2024年9月，该项目承接方陆河县清绿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陆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举办了一场以“高价值专利挖掘与布局”为主题的培训活动。2024年11月在陆河县河口镇北中村红色教育基地开展了一场“高价值专利布局——技术交底撰写技巧培训活动”。二是出具微导航分析报告。2024年10月，陆河县清绿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出具一份“青梅制品加工技术专利微导航分析报告”。三是申请发明专利。陆河县清绿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已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提交三件发明专利申请。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2024年知识产权项目资金主要存在支出进度缓慢问题，2024年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下达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转移支付知识产权专项资金”共计35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支出8万元，剩余27万元尚未支出，导致资金使用效率降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根据2024年知识产权项目资金支出进度缓慢的问题，希望今后能进一步加强对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的监管和流转，确保专项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和有效性，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更好地发挥财政专项资金的作用，助推陆河知识产权事业取得新

进展。

2024年度省级市场监督管理食品安全监管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3万元，完成预算的1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加大食品安全宣传力度，提高社会公众食品安全意识，已通过食品安全有奖知识问答、中小学生知识手抄报评比活动、社区食品安全知识讲座、中心城广告屏宣传创建食品安全示范县、拍摄创造宣传片、公众号宣传、宣传横幅等7种形式宣传并对陆河县群众开展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创建工作知晓率和食品安全知识知晓率调查，调查结果显示陆河县群众对开展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创建工作和食品安全知识知晓率的知晓率分别为92.00%、88.83%。二是强化监管人员业务培训，提高业务人员专业水平和综合素质，已完成64学时，培训时长为每天8小时，共8天。三是通过创建县食品安全自查或评估，查找食品安全问题，落实食品安全问题整改，提升食品安全整体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由于本地财政资金紧缺，没有按时下达全部资金，导致2024年12月底资金支出率为13%，资金到位率及资金支出率较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我局将加强与县财政联系沟通，确保项目资金落实到位，保障食品安全示范创建工作顺利推进，争取完成资金支出进度。

2024年省药品监管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2.79万元，执行数为4.28万元，完成预算的33.4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完成药品抽检45批次，合格率100%。二是完成化妆品抽检17批次，合格率100%。三是加强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高质量监管，完善药品稽查执法机制，及早发现处置药品质量安全风险，坚决守住药品安全底线，保护和促进公众

健康。四是按照《全国药品监督管理系统执法检查基本装备配备指导标准》购置执法装备，药品执法检查基本装备类装备配备率8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由于本地财政资金紧缺，没有按时下达全部资金，导致2024年12月底资金支出率为33.46%，资金到位率及资金支出率较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我局将加强与县财政联系沟通，确保项目资金落实到位，保障药品执法检查基本装备达标建设工作顺利推进，争取完成资金支出进度。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